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3日以书面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姜纯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2025年10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详见2025年10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